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交运加油站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主要负责人：刘岩

经 办 人：吴健

联系电话：18625021618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交运加油站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施剑波

技术负责人：刘 莉

项目负责人：池忠东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PJ-（苏）-004

评价报告完成日期：2022年6月

（评价机构公章）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762402620J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市东环路 657 号创智赢家 1 幢 503 室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证书编号: APJ-(苏)-004

首次发证: 2005 年 07 月 08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业务范围: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本资质仅限常熟市新康综合能源
服务有限公司友运加油站使用,
复印无效, 项目编号: _____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沿江加油站

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人员

| 姓名 | 组内职务 | 职称 | 专业特长 | 资格证书编号 | 签字 |
|----------------|------|------------------|-------|------------------------|-----|
| 项目组成员 | | | | | |
| 池忠东 | 组长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安 全 | 1200000000100157 | 池忠东 |
| 邵家宁 | 组员 |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化工工艺 | 0800000000204873 | 邵家宁 |
| 洪 涛 | 组员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化工机械 | 1100000000202170 | 洪涛 |
| 张晓庆 | 组员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化工工艺 | 1100000000200585 | 张晓庆 |
| 吴 洪 | 组员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电 气 | 0800000000303946 | 吴洪 |
| 徐瑶琦 | 组员 |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仪表自动化 | S011013000110192000586 | 徐瑶琦 |
| 编制人员 | | | | | |
| 池忠东 | 组长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安 全 | 1200000000100157 | 池忠东 |
| 邵家宁 | 组员 |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化工工艺 | 0800000000204873 | 邵家宁 |
| 内部审核 | | | | | |
| 吴苏民 | —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安 全 | 1500000000200606 | 吴苏民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 刘 莉 | —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化工工艺 | 1700000000100076 | 刘莉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 | | | |
| 何 清 | 组员 | 注册安全工程师 | 安 全 | 1700000000300755 | 何清 |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我单位承接了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 安全评价项目，拟于近期开展技术服务活动，现按照规定将有关信息告知如下。

| | | | | | |
|----------------|---------------------------|----------|----------------|------|-------------|
| 机构名称 |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 | | | |
| 机构资质证书编号 | APJ-(苏)-004 | 机构信息公开网址 | www.szksaj.com | | |
| 办公地址 | 苏州东环路 657 号创智赢家 B 栋 503 室 | | | 邮政编码 | 215006 |
| 法定代表人 | 施剑波 | 联系人 | 胡坚 | 联系电话 | 13901572366 |
| 项目名称 |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 | | | | |
| 项目详细地址 | 常熟市琴川街道青墩塘路 159 号 | | | | |
| 项目所属行业 |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 | | | |
| 项目组长 | 池忠东 | 联系电话 | 0512-67635192 | | |
| 技术服务期限 | 20220501-20220930 | | | | |
| 计划现场勘验（检测检验）时间 | 2022/05/12--2022/05/12 | | | | |
| 项目组成员、专业及工作任务 | | | | | |
| 姓名 | 专业 | | 工作任务 | | |
| 池忠东 | 安全工程 | | 现场勘查，报告编制 | | |
| 吴洪 | 工业电气自动化 | | 有害因素辨识 | | |
| 邵家宁 | 化工工艺 | | 报告编制 | | |
| 徐瑶琦 | 仪表自动化 | | 资料收集 | | |
| 洪涛 | 化工机械 | | 有害因素辨识 | | |
| 张晓庆 | 化工工艺 | | 对策措施 | | |

抄送：苏州市应急局，常熟市应急局



前 言

为支持地方建设，更好的将中石化税收留在常熟地方，根据常熟市政府要求，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和常熟市交投交通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了合资公司（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合资公司来租赁经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白云加油站、交运加油站和常熟市交投交通能源有限公司下属的常熟交运加油站，现已在合资公司名下重新申领了三座站的营业执照，同步需要申请三座站新的危化证。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位于常熟市琴川街道青墩塘路 159 号，是为汽车油箱充装汽油、柴油的专门场所，不为散装汽油加注点，不设自主加油。该站为二级加油站，采用三次油气回收工艺。

该站于 2020 年 1 月完成双层罐改造，(商运行(2019)116 号)，加油站原规模：30 立方米双层汽油罐 3 只，30 立方米双层柴油罐 2 只，总罐容 150 立方米；加油机 5 台 10 枪。加油站改造后规模：30 立方米双层汽油罐 2 只，10 立方米双层汽油罐 1 只，50 立方米双层柴油罐 2 只，总罐容 170 立方米；加油机 5 台 10 枪。同时进行双层罐工艺管线以及乙醇汽油相关设备、设施的改造。

该加油站现设加油机 5 台、加油枪 10 把，共 5 只储罐，总容积 170m³，其中 92#汽油罐（30m³）1 只，92#汽油罐（10m³）1 只，95#汽油罐（30m³）1 只，0#柴油罐（50m³）2 只。企业主要负责人为刘岩，负责公司安全工作，另外公司委托朱炎为加油站站长兼安全管理员，站内现有人员 17 人，负责加油和开票。

该加油站 2022 年 5 月通过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良好。近 3 年来未发生任何事故。

该加油站原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编号：苏（苏）危

化经字 00257，有效期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经营范围：汽油、柴油 [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经营方式：加油站经营。

根据《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安监总管三〔2009〕116 号)和《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安监总管三〔2013〕3 号)的规定，该项目未采用危险化工工艺；根据《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1〕95 号)和《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3〕12 号)的规定，该项目的汽油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对照《关于规范化工企业自动控制技术改造工作的意见》(苏安监〔2009〕109 号)所列的“储存设施”，该加油站涉及的汽油储罐和柴油储罐为高危储罐；该加油站涉及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物质的有汽油和柴油，但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由于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经营汽油和柴油，在经营过程中存在着泄漏、火灾、爆炸、中毒窒息、车辆伤害、车辆肇事、物体打击、机械伤害、高处坠落、坍塌、触电、静电、有限空间及特种作业等危险有害性，为确保该加油站经营危化品过程中的安全，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必须对该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的状况进行安全评价。

受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委托，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承担该经营企业的安全评价报告。通过对该加油站的资料收集，现场查看，根据《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和《加油站安全评价导则（试行）》、《安全评价通则》(AQ8001-2007)等要求，编制本评价报告。评价组在评价工作中，得到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的大力支持和协助，谨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2) 试车前应对设备管道的气密性、耐压以及静电接地情况进行认真检查，对工艺操作规程进行工艺系统检查，确认压力、温度、流量、联锁、信号报警等仪表处于良好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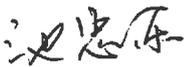
(3) 制定试车方案及单机联动试车操作票。

(4) 做好检修交接验收。

12 现场检查情况及整改情况

12.1 现场检查存在的问题及提出的整改对策措施

表 12.1-1 整改情况复查表

| 序号 | 存在问题 | 整改要求 | 整改期限 | 复查结果 |
|--|----------------|--------------|-----------|-------|
| 1 | 站房内部分灭火器点检记录不全 | 定期点检灭火器，保存记录 | 2022.6.15 | 整改已完成 |
| 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2年6月16日 (单位盖章)</p> </div> </div> | | | | |
|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确认（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22年6月16日 (单位盖章)</p> </div> </div> | | | | |

9 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应具备的安全条件评价

根据“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现场核查表》的通知”（苏安监〔2012〕293号）文件的要求，对该公司进行了经营许可条件的符合性评价，具体见下表：

表 9.1 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现场核查表

| 序号 | 检查内容 | 检查要求 | 检查记录 | 备注 |
|----|-------------|--|-----------------|----|
| 1 | 营业执照 | 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经营范围与企业实际状况是否相符 | 与实际情况相符 | |
| 2 | 经营许可证 | 原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是否与企业实际状况相符，是否在有效期内。申报内容是否与现状一致 | 与实际情况相符 | |
| 3 | 从业人员资质 |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原件是否与提交复印件一致，是否真实有效 | 有安全资格证书 | |
| | |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台账是否与提交材料中的相关证明材料一致。现场抽查从业人员培训情况 | 培训教育内容一致 | |
| 4 | 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文本是否与提交的目录清单一致 | 有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
| 5 | 事故应急预案 | 是否按规定编制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修订，并报安监部门备案 | 编制应急预案并备案 | |
| | | 是否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符合要求 | 配备的应急救援器材符合相关要求 | |
| 6 | 经营场所 | 经营场所产权证明载明内容是否与现场相符。租赁场所、设施的，还应有租赁协议 | 产权证明与现场相符 | |
| 7 | 平面布置 | 加油站的工艺设施与站外建、构筑物的距离，加油站内设施间的距离等，是否符合GB50156的有关规定要求 | 安全距离符合要求 | |
| 8 | 安全设施 | 特种设备、安全设施、防雷防静电装置等检测、检验报告，建筑物消防安全验收相关文件等需要查阅的其他资料 | 有防雷检测报告 | |
| 9 | 建设项目安全审查 | 原许可证有效期内有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是否有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意见书。 | 无新、改、扩建建设项目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检查要求 | 检查记录 | 备注 |
|----|--------|--|----------|----|
| 10 | 安全评价报告 | 是否按规定每三年一次进行现状安全评价，安全评价报告在安监部门备案 | 定期进行安全评价 | |
| | | 《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中的不符合项整改完成情况 | 已整改完成 | |
| | | 评价报告是否对加油站及其总图布置、工艺设施、加油储油装置等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安全评价，有明确评价结论 | 有明确评价结论 | |
| | | 各安全评价单元是否有明确的安全评价结论。安全评价报告总体结论是否明确 | 有明确评价结论 | |
| | | 现场抽查安全评价报告中《加油站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的内容与加油站及其设备、设施的符合性 | 与现场相符 | |

根据本项目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安全评价报告结论和安全生产条件评价表检查情况，其符合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安全条件。

13 评价结论

(1)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已取得《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汽油、柴油、润滑油零售”。

(2)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本次申请经营品种为危险化学品：汽油和柴油。汽油、柴油储罐储存。

(3)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经营、储存单元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规定辨识，未构成重大危险源。

(4) 对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12号）文件，该加油站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汽油。

对照《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该加油站涉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汽油。

参照《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汽油、柴油闪点（闭杯） $\leq 60^{\circ}\text{C}$ ，该加油站经营的汽油、柴油（根据《车用柴油》（GB19147-2016），0#柴油闪点 $\geq 60^{\circ}\text{C}$ ，但该油站经营0#柴油部分批次闪点 $\leq 60^{\circ}\text{C}$ ）为危险化学品。

(5) 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分析，本次检查内容全部符合要求。

(6) 经营场所、储存和加油设施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

(7) 经过对加油站周边环境、平面布置、消防设施进行检查，加油站站房耐火等级、与周边建构筑物间距及站内危险设备、设施相互之间间距、疏散通道、消防通道、消防设施，均能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8) 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加油站危险化

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合格。在材料申报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安全资格证书已复审。

(9) 有健全的安全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10) 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同时已定期进行相关的应急演练，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11) 2020年1月完成对汽油、柴油储罐的双层罐改造。加油站改造后规模：30立方米双层汽油罐2只，10立方米双层汽油罐1只，50立方米双层柴油罐2只，总罐容170立方米，加油机5台10枪，并通过验收。

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在经营过程能够遵守国家危化品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和采取了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 经营场所现场采取了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换证，企业已并修订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員做到持证上岗，从业人员基本了解危险物品的危险特性和应急处理方法。自加油站开业以来经营安全状况良好，未发生事故；加油站与周边建筑物间距符合安全要求，房屋耐火等级符合要求，经营场所配有干粉灭火器和二氧化碳灭火器，疏散通道和消防通道能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评价结论为：常熟市新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交运加油站经营储存危险化学品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相关要求。

本评价报告有效期为三年，到期请提前至少三个月向当地应急管理局提出换证申请，并请具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评价。

